

安全评价项目信息

安全评价项目名称	广州市标榜汽车用品实业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	
评价类别	现状评价	
项目简介	广州市标榜汽车用品实业有限公司（简称“标榜公司”或“该公司”）是一家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，最早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6 日，经广州市增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83718144476D；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；住所：广州市增城中新镇创业东路 2 号；经营范围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。 标榜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0 日换证取得由广州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（编号：（穗）WH 应急许证字[2022]0039），许可范围：含易燃溶剂的合成树脂、油漆、辅助材料、涂料等制品[闭杯闪点≤60℃]（序号 2828），1、气雾漆，生产能力 1000 吨/年，最大储存量：280 吨；2、合成制动液（刹车油），生产能力 1000 吨/年，最大储存量：190 吨。许可证有效期：2022 年 01 月 20 日至 2025 年 01 月 19 日。 标榜公司的建、构筑物包括：甲类车间 A1、甲类车间 A4、丙类车间 A2、丙类仓库 B1、丙类仓库 B4、甲类仓库 B2、甲类仓库 B5、甲类仓库 B6、甲类仓库 B7、甲类仓库 B8、溶剂埋地罐区、LPG 埋地罐区、办公楼 C1、宿舍楼 D1、公用工程房、溶剂中转罐、二氧化碳储罐。 标榜公司 LPG 埋地储罐区已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，级别为四级，已经广州市增城区应急管理局进行了备案，取得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备案登记表》（备案编号：BA 粤 440183[2024]005,有效期 2024 年 6 月 4 日至 2027 年 6 月 3 日）。 由于标榜公司的《安全生产许可证》即将到期，现委托广东正维咨询服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正维公司”）承担其延期换证的安全评价工作。正维公司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（2021 年修正）、《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[2002]第 344 号公布，根据国务院令[2011]第 591 号第一次修正，国务院令[2013]第 645 号第二次修正）、《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》（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〔2011〕第 41 号,2017 年 89 号令修改）等法律、法规、标准、规范的有关要求，对标榜公司目前的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安全现状进行综合评价。	
评价结论	广州市标榜汽车用品实业有限公司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条件符合《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（2017 年修订）》（安监总局令 第 41 号）及其他有关安全生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和标准的规定，具备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（延期换证）的条件。	
参与评价工作的安全评价师（注册安全工程师、技术专家）		
所承担的工作	姓名	资格证书编号
项目组长	庞凌慧	S011044000110191001034
项目组成员	唐海燕	S011044000110192002650
	岳金平	S011013000110191000222
	王 磨	S011032000110193001137
	雷冬桂	1700000000200997
报告编制人	庞凌慧	S011044000110191001034
	唐海燕	S011044000110192002650
	岳金平	S011013000110191000222
	王 磨	S011032000110193001137
	雷冬桂	1700000000200997
报告审核人	石 宁	0800000000205429

过程控制负责人	邓 麟		0800000000102791
技术负责人	郑如佳		S011044000110191001019
到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情况	人员	庞凌慧	
	时间	24. 10. 8	
	主要任务	勘查现场	
报告提交时间	24. 12		
项目信息公开时间	25. 1. 8		
备注			

